证券代码:600898　　证券简称:国美通讯　　公告编号:临2020—05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德施曼机电（中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投资标的名称：暂未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

●投资金额：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国美通讯”）拟与德施曼机电（中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公司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比例为75%。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事项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一定的市场和政策等风险。截止本公告日，双方投资合作协议尚未签订。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根据经营发展及拓展业务的需要，公司拟与德施曼机电（中国）有限公司（下称“德施曼”）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6,000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形式认缴合资公司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比例为75%；德施曼以现金形式认缴合资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比例为25%。截止本公告日，双方投资合作协议尚未签订。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3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德施曼机电（中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内，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已对交易各方的基本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二）本次交易对方为德施曼机电（中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德施曼机电（中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陈南路7号1幢1-3层

注册资金：1606.801703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祝志凌

成立日期：2009年08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691725472K

经营范围：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成果转让；电子产品、通讯产品、机电设备、光机电设备、计算机软硬件、指纹锁、保险箱、枪柜、金库门、光机电、智能家居、可视对讲、安防产品及指纹应用产品；生产：指纹锁、保险箱、枪柜、金库门、可视对讲智能系统、中央安防、指纹门禁、文件柜、光碟柜、智能家居产品；销售：自产产品。（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

控股股东：西藏德施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56.57%。

实际控制人为祝志凌先生。

2、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德施曼的主营业务为指纹锁、智能锁的生产和销售。2017至2019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0,024万元、30,958万元、37,507万元，2019年较2018年增长21.2%。

3、天津国美信息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德施曼以现金出资24.71万美元，股权占比1.54%。天津国美信息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龙脊岛建设有限公司出资98.36%，系公司的关联方。除此之外，德施曼与公司不存在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4、德施曼2019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资产总额	24,976.32
净资产总额	11,744.94
营业收入	37,507.94
净利润	340.56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暂未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

主营业务：电子产品的生产销售；电子线路板设计、开发与销售；智能家居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以上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2、出资方式：以货币形式出资，德施曼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整，占注册资本的25%，国美通讯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整，占注册资本的75%。

3、合资公司的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合资公司董事会3人，其中德施曼提名1人，国美通讯提名2人。合资公司总经理，由合资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为充分发挥双方各自优势，实现和谐共赢，经协商一致，德施曼（甲方）与国美通讯（乙方）决定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截止本公告日，投资合作协议尚未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资公司概况

1、合资公司地址以其实际注册地址为准，合资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土地、厂房、设备等由国美通讯负责筹备，所需费用由合资公司支出。

2、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整，德施曼出资￥1,500万元整，占注册资本的25%，国美通讯出资￥4,500万元整，占注册资本的75%。

（二）出资形式

甲乙双方均采取货币形式出资，德施曼出资应当在合资公司依法设立后七个工作日内实缴到位。

（三）合作条件

甲乙双方共同成立经营合资公司应遵守以下条件：

1、德施曼同意合资公司代理德施曼的生态链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险箱、猫眼等）进入国美体系销售，具体细节可另行签署协议约定。

2、德施曼同意合资公司在满足德施曼产能、交期、品质、成本等情况下，第一顺位优先采购合资公司供应的PCB板。

（四）合资公司治理结构

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建立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行规范、高效的公司化运作管理。

2、合资公司设立股东会。股东会由甲乙双方组成，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3、合资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3人，其中德施曼提名1人，国美通讯提名2人，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4、合资公司设监事1人，由合资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

5、合资公司设总经理，由合资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6、特别规定（应列入合资公司章程）：以下股东会或董事会决议必须经过德施曼与公司或德施曼与公司提名的全部董事同意。

（1）章程的修改。

（2）股权转让（公司关联方之间转让股权除外）。

（3）增加、减少注册资本。

（4）公司合并、分立、破产、清算、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合资公司申请首次发行并在合格证券市场上市而需要变更公司形式除外）

（5）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关联方及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

（五）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交由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任何一方违约，应承担守约方主张权利所支出的律师费、保全担保费等各项费用。

（六）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德施曼成立合资公司，有利于整合双方资源，发挥双方在各自领域的竞争优势，实现优势互补。上述投资行为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合资公司成立后，可能在经营管理、业务开展等方面存在风险，公司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经营战略，严格内部控制管理，通过专业化的运作和管理以降低风险，促进合资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由于市场和政策等原因，本次对外投资效益将视合资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情况而定，在一定程度上存在投资效益达不到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0-007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3月25日在公司总部5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3名，现场出席董事3名，电话连线出席董事10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晖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杨钒先生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杨钒先生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提名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补选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经审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杨钒先生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及工作经验，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同意提名杨钒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日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利率参照市场利率确定，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其他一级资本，具体发行方案以监管机构审批为准。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高级管理层办理发行的具体事宜，该等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36个月。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高级管理层，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按照相关监管机构颁布的规定和审批要求，办理兑付、赎回、减记等与债券相关的全部事宜。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上述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的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同时生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股东资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蒲江支行本部搬迁装修资本性支出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所界定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开展需要，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本议案已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上经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召开本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时间、议程安排等事项授权本行董事长确定。

会议还听取了《2019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6日

附件：

杨钒先生，汉族，1981年10月生，四川乐山人，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金融学硕士学位。现任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内控合规部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就业司收入分配处副处长，四川省邛崃市委常委、组织部长、党校（行政学校）校长，成都市发改委副主任、党组成员，四川省邛崃市委常委、副市长、市政府党组副书记。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0-008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3月25日在公司总部5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7名，现场出席监事4名，电话连线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长孙波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罗铮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监事会提名委员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监事会监督委员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还听取了《关于疫情联防联控宣传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2019年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的报告》《关于2019年度全面风险管理的报告》《关于2019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关于2019年度合规风险管理的报告》《关于2019年度案防工作的报告》《关于2019年度反洗钱工作的报告》《关于2019年度经营工作的报告》（书面审阅）《关于2019年度合规风险评估的报告》（书面审阅）《关于2019年度案防工作的自评报告》（书面审阅）《关于2019年度反洗钱工作管理制度的报告》（书面审阅）。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中利集团　　公告编号:2020-025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议案1、2、3、4、5、6、7、21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议案1、2、3、4、6、7、18属于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表决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月 25 日（星期三）下午 14 点 30 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3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25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常熟市东南经济开发区常昆路8号，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柏兴先生

6、会议的通知：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公告编号：2020-02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28,700,554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37.7042%。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91,832,338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33.4752%。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和交易系统投票的股东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6,868,216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2290%。

（二）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的中小投资者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6,868,216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2290%。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柏兴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北京观韬中茂（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78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5%；反对7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78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5%；反对7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2.02发行方式及时间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78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5%；反对7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2.0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78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5%；反对7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2.04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51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5%；反对为189,100股，占0.0575%；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67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871%；反对18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2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2.05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78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5%；反对7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2.06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51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5%；反对为189,100股，占0.0575%；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67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871%；反对18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2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2.07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78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5%；反对7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2.08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51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5%；反对为189,100股，占0.0575%；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67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871%；反对18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12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2.09本次发行申请有效期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78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5%；反对7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2.10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78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5%；反对7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78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5%；反对7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78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5%；反对7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78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5%；反对7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78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5%；反对7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6,789,1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5%；反对7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1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2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28,700,554股。同意为328,621,45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9%；反对为79,100股，占0.0241%；弃权为0股，占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2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选举独立董事郭长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上述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1.01、选举郭长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91,942,34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17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0,0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84%。

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观韬中茂（上海）律师事务所陈洋律师、王梦莹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

1.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观韬中茂（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0-017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3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0-009）。经事后审核，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导致上述公告中“三、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附件1：一、2、（1）议案设置”和附件二：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中编码为10.00的提案名称有误，现将编码为10.00的提案名称由“审议《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更正为“审议《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更正前：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
9.00	《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00	《关于向已合作银行申请循环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2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更正后：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内部